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ANY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瀚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2)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本公告乃由中國瀚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議決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九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本公司之下一個財政年度結算日將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更改原因

更改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乃為使其財政年度結算日與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一間主要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保持一致，而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財政年度結算日根據法定要求須定為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認為，更改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將便於編制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不會因更改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而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並無其他相關之重大事宜務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隨後的財務報告期間

於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後，本公司將於相關期限或之前公佈及發表以下財務週期之財務業績：

覆蓋之財政期間

發表業績公告及財務報告之期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第一季度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
個月第二季度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九個
月第三季度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
個月第四季度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五個月經審核全年業績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承董事會命
中國瀚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呂卓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卓女士及雲利國先生、非執行董事陽海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和先生、張天寶先生及孫會妍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hanya.com.hk。